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年10月28日

送出日期：2026年11月02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安达安泰债券	基金代码	029474
基金简称A	富安达安泰债券A	基金代码A	029474
基金简称C	富安达安泰债券C	基金代码C	029475
基金管理人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不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郑良海			2012年08月02日
纪青			2008年04月17日

注：本基金为二级债基，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A股股票型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因此，通常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水平高于纯债基金。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仅限于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及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含可投资境外市场的 ETF）、公

	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可投资于 QDII 基金（可投资境外市场的股票型 ETF 基金除外）、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A股股票型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及权益类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证券投资基金包括股票型基金以及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2）基金最近四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前述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公募基金投资策略；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6、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可以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富安达安泰债券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500万	0.30%	
	M≥500万	1000.00元/笔	
申购费（前收费）	M<500万	0.3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个人投资者
	N≥7天	0.00%	个人投资者
	N<7天	1.50%	机构投资者
	7天≤N<30天	1.00%	机构投资者
	N≥30天	0.00%	机构投资者

富安达安泰债券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天	1.50%	个人投资者
	N≥7天	0.00%	个人投资者
	N<7天	1.50%	机构投资者
	7天≤N<30天	1.00%	机构投资者
	N≥30天	0.00%	机构投资者

注：1、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

2、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在认购、申购时支付认购、申购费用；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和申购费；

4、赎回费用由赎回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0.5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	0.15%	销售机构
其它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详见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费用章节。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的销售服务费适用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的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超过一年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3、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特定品种可能引起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税负增加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特有风险揭示：

1、本基金为二级债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型可转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A股股票型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因此，通常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水平高于纯债基金。

2、国债期货交易的风险；3、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4、投资境内的股票市场，或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的风险；5、投资可转债、可交债的风险；6、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7、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8、投资基金的风险；9、公募REITs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9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2541号文准予注册募集。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adfunds.com][客服电话：400-630-6999]

1、《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2、《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3、《富安达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5、基金份额净值
6、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7、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